

证券代码：300270

证券简称：中威电子

公告编号：2021-049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短信及电话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6月29日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石旭刚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与新电信息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与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电信息”）签订采购合同的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正常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充分发挥了双方在业务上的协同效应，是合理的、必要的，且定价合理、公平。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新电信息就购买新乡市商务中心西区酒店信息化建设相关设备签订《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为 361 万元。

关联董事陈海军先生、张高峰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回避、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与新电信息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所发表的意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 日